西安交通大学2009年在职法律硕士招生简章法律硕士 PDF转 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31/2021_2022__E8_A5_BF_ E5 AE 89 E4 BA A4 E9 c80 631498.htm 西安交通大学2009年 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通知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《关 于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》(学位办 〔2009〕33号)和学位中心《关于做好二 九年在职人员 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报名工作的通知》(学位中心〔2009 〕43号)文件要求,现将我校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 学位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一、招生类别(一)在职人 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,包括:法律硕士(JM)、工程硕士 、公共管理硕士(MPA)、公共卫生硕士(MPH)、会计硕 士(MPAcc);(二)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,专 业包括:马克思主义哲学、思想政治教育(含高校辅导员) 、高等教育学(国防教育)。 二、报名 (一) 报考条件 在职人 员攻读硕士学位应具备的报考条件见附件各招生简章。(二)报名方法报考者(符合报名条件)应按规定完成网上报名 、考生资格审核及现场确认。具体如下:1.网上报名(7月 上旬,陕西省为:2009年6月28日早8:00至2009年7月15日 晚12:00)报考者须登录有关省考区所指定网站进行网报(具 体信息由教育部网页6月25日前公布,网 址http://www.cdgdc.edu.cn/zz09.html)。我校招生报名安排请 查阅西安交大"研究生招生信息网"。 陕西省考区 报考者登 录陕西省学位办所指定网址 (http://xwb.shaanxi.gov.cn) 网报 ; 外省考区 报考者应登录当地省级学位主管部门指定网址报 名。 考生网报应如实按要求填写信息,否则责任自负。 网报

完成后系统将自动生成《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 审查表》,打印(一式三份)并贴本人近期二免冠照片,交 相关主管部门(具体要求见简章)审核、签字和盖章(要求 照片上加盖公章)。2.资格审核初审时间为7月上、中旬, 本省考区考生应持《资格审查表》、有效身份证(军人持军 官证或文职干部证)、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原件于现场报名前 到所报考学院初审资格(具体见招生简章);外省考区考生 可先在学院函审(附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)。 复审 录取前学校将再次审核考生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身份证原 件(外省考区考生还需提供现场报名所打印《资格审查表》)。 持境外学历、学位报名人员,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 心认证书原件。3.现场报名(7月中旬)本省考区资格初审 合格的考生,请持本人有效身份证(军人持军官证或文职干 部证)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原件、《资格审查表》于现场报名 时(2009年7月16日至7月18日,上午8:30-11:15;下 午14:00-17:00)到西安交通大学兴庆校区(东南门或南门进入) 教学主楼A座2楼大厅进行现场报名,包括资格复审、交纳报 名费及摄像、信息确认等: 外省考区 考生网报后在规定时间 内到当地指定报名点现场报名。 报名信息经签字确认后,一 律不得再更改。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报名者本次报名 无效。 注意:考生如不满足报考条件、提供虚假信息,即使 报名参加考试,我校将不予录取,责任考生自负。 三、考试 全国联考时间为2009年10月31日、11月1日。请考生按准考证 上要求参加考试(准考证由考生按通知登陆报名网址下载打 印)。 四、其他 根据学位办相关文件要求, 我校不举办任何 形式考研辅导班;除工程硕士外无异地办学(不包括我校研

究院)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